附件3：

2020年大亚湾区公开招聘公办

中小学临聘教师报考指南

一、招聘程序

结合当前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实际，此次公开招聘工作组织程序主要包括： 1.网络报名→2.资格审核→3.发布通过资格审核考生名单→4.网上打印《准考证》→5.笔试→6.公布笔试成绩→7.现场审核材料→8.面试公告→9.面试→10.公布面试成绩和总成绩→11.组织体检→12.审档考察→13.公示与聘用。

二、招聘对象。

A类：①专业对口，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

②具有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本科及以上学历且持有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证的社会人员，年龄不超过30周岁。

③中小学一级教师以上职称的，应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年龄不超过40周岁。

B类：

①专业对口，具有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

②具有全日制普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且持有与报考岗位相对应的中小学教师资格证的社会人员，年龄不超过30周岁。

应届毕业生具体包括：

1.2020年应届毕业生须于2020年9月1日前取得相应的毕业证书、学位证书。

2.2020年12月31日前符合广东省有关择业期政策的全日制毕业生。根据广东省有关择业期文件精神，硕士研究生、本科生的择业期为毕业两年内，博士研究生择业期为毕业五年内，择业期从毕业证书落款日期起算。适用对象为如下之一：（1）在广东省内就读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2）广东省户籍、在广东省外就读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3）广东省户籍、在港澳台学习、国外留学归来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报考前必须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生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认证书）〕。

3.2020年1月1日起至报名截止之日前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生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认证书）的非广东省户籍、在港澳台学习、国外留学归来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

4.暂缓就业期限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

三、网上报名

（一）应聘者务必认真、准确填写网上报名资料(报考资格审核以网上报名资料为依据)。

（二）应聘人员限报一个岗位。报名必须使用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年龄以身份证为准。请考生认真阅读招聘公告，按照岗位招聘条件进行报考，对应聘人员的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资格审查结果不作为确定符合资格条件的最终依据。凡在后续工作中发现审查通过人员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或弄虚作假等问题，一经查实，将取消其考试、聘用等资格。

（三）准考证是考生参加笔试、面试、体检等环节的重要证件。考生参加笔试、面试、体检时，须同时携带本人准考证和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

（四）应聘人员所填信息与本人真实信息不符或与招聘岗位所需资格条件要求不符的，取消报名资格。报考人员只能选择1个岗位进行报名，不得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号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五）报名完成后，系统显示“待审核”，考生可登录报名网站查询审核情况，显示“审核已通过”即为报名成功。

四、资格审查

应聘者在报名期间将以下材料在报名系统中以jpg版扫描件形式上传:

（1）填写《2020年大亚湾区公开招聘公办中小学临聘教师报名表》（附件2），所有报考人员须签订服从工作调配协议，报名表需上传jpg版，所有签名必须手写；

（2）身份证；

（3）学历、学位证书；

（4）社会人员及在岗教师需提供教师资格证；

（5）2020年应届毕业生提供高校毕业生推荐表（附全部成绩的成绩表）；

（6）国外(境外)学历需同时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 2020年1月1日起至报名截止前取得的教育部中国留学生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认证书）；

（7）除符合广东省有关择业期政策的考生外，个别高校毕业生两年择业期内可以重新办理报到证的，须由该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出具证明材料；暂缓就业期限内毕业生还需提供暂缓就业协议；

（8）中小学一级教师提供职称证书；

（9）往届毕业生须提供档案托管相关证明；

（10）在编在岗教师须提供主管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和编制部门出具在编在岗证明；

（11）其他有关证明材料。

（12）为了保证上传的证件符合要求，请尽量在图文处理公司或照相店扫描。以上材料上传后如有缺项、漏项(或无法识别材料内容)，视为资格审核不通过，报名结束，招聘单位(招聘系统)不接受资料再上传。资格审核通过名单发布后，考生于规定时间内打印准考证。

 (13) 师范类毕业生必须提交由在读院校出具的师范类学生的相关证明